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 YU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萬裕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 收入略微增加1.3%至987,0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74,421,000港元）
- 毛利率為16.6%（二零一五年：18.0%）
- EBITDA增加20.8%至101,368,000港元，EBITDA比率為10.3%（二零一五年：8.6%）
- 本年度虧損大幅減少至13,10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45,838,000港元）

末期業績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萬裕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財務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本年度之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2及3	987,027	974,421
銷售成本		<u>(823,475)</u>	<u>(799,381)</u>
毛利		163,552	175,040
其他收入	3	13,928	6,818
其他收益淨額	3	29,630	1,493
銷售及分銷費用		(51,108)	(50,055)
行政費用		<u>(143,723)</u>	<u>(143,659)</u>
經營溢利／(虧損)	4	12,279	(10,363)
利率掉期公允值之變動	5	2,198	(4,647)
財務支出	6	(29,897)	(30,214)
財務收入	7	4,750	8,580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8,856	(1,29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u>(2,646)</u>	<u>544</u>
除稅前虧損		(4,460)	(37,396)
所得稅	8	<u>(8,642)</u>	<u>(8,442)</u>
本年度虧損		<u>(13,102)</u>	<u>(45,838)</u>
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905)	(45,095)
—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803</u>	<u>(743)</u>
		<u>(13,102)</u>	<u>(45,838)</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 每股虧損	9		
— 基本		(3.13)港仙	(9.43)港仙
— 攤薄		<u>(3.13)港仙</u>	<u>(9.43)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13,102)</u>	<u>(45,838)</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扣除稅項後資產重估(不足)/盈餘	(1,386)	9,599
— 扣除稅項後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771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值之變動	254	576
— 匯兌差額	<u>(135,847)</u>	<u>(129,427)</u>
本年度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虧損	<u>(136,208)</u>	<u>(119,252)</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149,310)</u></u>	<u><u>(165,090)</u></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9,095)	(164,081)
—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15)</u>	<u>(1,009)</u>
	<u><u>(149,310)</u></u>	<u><u>(165,090)</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5,220	711,069
土地租賃預付款		65,699	71,728
投資物業	11	150,396	141,530
無形資產		2,401	1,11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96,461	95,9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72,43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56,570	66,060
可供出售投資		14,462	12,701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100,077	–
其他預付款項		1,768	1,822
遞延稅項資產		16,400	13,396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129,454</u>	<u>1,187,773</u>
流動資產			
存貨		456,560	463,518
應收貿易賬款	12	480,920	343,7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6,715	62,140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	96,989
應收合營企業之款項		26,782	34,43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	3,651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5	51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		879	–
可收回稅項		2,921	944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7,775	11,93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83,116	347,797
流動資產總值		<u>1,345,713</u>	<u>1,365,24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183,419	191,7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93,429	64,045
應付合營企業之款項		19,751	19,780
衍生金融工具		3,875	5,040
應付稅項		5,333	4,625
銀行貸款	14	559,815	505,477
應付股息		43	43
流動負債總值		<u>865,665</u>	<u>790,796</u>
流動資產淨值		<u>480,048</u>	<u>574,45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09,502</u>	<u>1,762,226</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09,502</u>	<u>1,762,22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4	249,933	308,098
衍生金融工具		4,119	10,724
長期服務金撥備		188	554
遞延稅項負債		32,084	34,955
遞延收入		<u>10,603</u>	<u>11,635</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96,927</u>	<u>365,966</u>
資產淨值		<u>1,312,575</u>	<u>1,396,260</u>
權益			
股本		47,555	47,624
儲備		<u>1,194,855</u>	<u>1,344,354</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42,410	1,391,97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70,165</u>	<u>4,282</u>
權益總值		<u>1,312,575</u>	<u>1,396,260</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除以公允值計量之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亦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生效，惟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或現時與本集團無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納方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及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2. 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業務營運乃與製造、銷售及分銷電子元件有關，故本集團執行團隊，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領導）按整間公司之財務資料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單一可呈報分部。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檢討之主要表現指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987,027	974,421
毛利	163,552	175,040
毛利率(%)	16.6%	18.0%
EBITDA ⁽ⁱ⁾	101,368	83,942
EBITDA比率(%)	10.3%	8.6%
經營費用 ⁽ⁱⁱ⁾	194,831	193,714
經營費用相對收入比率(%)	19.7%	19.9%
本年度虧損	(13,102)	(45,838)
淨虧損率(%)	(1.3%)	(4.7%)
資產總值	2,475,167	2,553,02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42,410	1,391,978
存貨（僅指製成品）	164,258	187,514
存貨週轉天數（僅指製成品）	73	86
應收貿易賬款	480,920	343,785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178	12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83,419	191,78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天數	81	88
計息債務總額	809,748	813,57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83,116	347,797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7,775	11,936
借貸淨額	518,857	453,842
淨負債比率(%)	41.8%	32.6%

附註：

(i) EBITDA指未計利息支出、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ii) 經營費用指本集團經營其一般業務所產生之費用，包括銷售及分銷費用及行政費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廢料銷售	340	109
中國政府補助	1,395	972
投資物業產生之租金收入	4,852	4,5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6,212	(46)
其他	1,129	1,186
	<u>13,928</u>	<u>6,818</u>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淨額		
遠期貨幣合約之公允值收益	-	585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10,756	(525)
匯兌差額淨額	12,280	609
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6,594	2,49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667)
	<u>29,630</u>	<u>1,493</u>

4. 經營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499	88,704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1,547	1,643
無形資產攤銷	885	7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6,212)	46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虧損	6	8
	<u>6</u>	<u>8</u>

5. 利率掉期公允值之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利率掉期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u>2,198</u>	<u>(4,64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若干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訂立之利率掉期合約，合約年期各為十年。該等合約乃為穩定本集團於合約期內之整體利息支出而訂立。

6. 財務支出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26,506	25,647
其他	3,691	4,567
	<u>30,197</u>	<u>30,214</u>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之利息支出	(300)	—
	<u>29,897</u>	<u>30,214</u>

7. 財務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3,556	4,546
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1,194	4,034
	<u>4,750</u>	<u>8,580</u>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根據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支出：		
即期稅項：		
香港	1,536	1,688
香港以外	6,261	4,76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389	495
	<u>10,186</u>	<u>6,946</u>
遞延稅項	(1,544)	1,496
	<u>8,642</u>	<u>8,442</u>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可享有免稅優惠。所有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按介乎20%至25%之適用稅率繳納所得稅。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14,9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45,095,000港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5,557,000股（二零一五年：478,28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以假設所有可攤薄之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由於本公司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行使購股權乃反攤薄之潛在普通股，故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本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五：零）。

11.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按公允值		
於一月一日	141,530	138,872
由自置物業轉入	2,000	6,540
公允值調整收益／(虧損)	10,756	(525)
匯兌調整	(3,890)	(3,357)
	<u>150,396</u>	<u>141,53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0,396</u>	<u>141,530</u>

12. 應收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按付款到期日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及於付款期限內	352,154	240,797
逾期1至3個月	102,278	82,967
逾期4至6個月	11,144	2,908
逾期7至12個月	3,496	773
逾期超過1年	11,848	16,340
	<u>480,920</u>	<u>343,785</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為90天，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150天。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逾期結餘。由於上述原因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來自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信貸風險主要透過信貸保險對沖。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至3個月	141,491	98,048
4至6個月	21,968	35,176
7至12個月	3,381	1,239
超過1年	10,438	8,197
	<u>177,278</u>	<u>142,660</u>
應付票據	6,141	49,126
	<u>183,419</u>	<u>191,786</u>

14. 銀行貸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析如下：		
於以下期間償還之無抵押銀行貸款：		
一年內，參照還款時間表	544,815	505,477
一年內，有關已違反契諾之借貸	15,000	—
第二年內	224,218	262,970
第三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5,715	45,128
	<u>809,748</u>	<u>813,575</u>
歸類為流動負債部份	<u>(559,815)</u>	<u>(505,477)</u>
非流動部份	<u>249,933</u>	<u>308,09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違反若干銀行融資之契諾規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銀行融資809,7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13,575,000港元），其中1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因違反契諾規定而由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於年末已就所有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未償還銀行借貸取得豁免嚴格遵守契諾規定之一次性豁免。

15. 業務合併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購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5.74%股本權益，商譽為3,000港元。

下表概列已就收購事項支付之代價以及於收購當日計算之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二十一日 千港元
以現金清償之購買代價	25,318
已沒收一間聯營公司份額作為購買代價	<u>69,411</u>
總購買代價	94,729
所收購淨資產之公允值－見下文	<u>(94,726)</u>
商譽	<u><u>3</u></u>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當日 之公允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27
無形資產	2,16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283
遞延稅項資產	2,599
存貨	27,780
應收貿易賬款	82,27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443
抵押存款	13,98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3,43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7,6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2,745)
應付稅項	(30)
銀行貸款－流動部分	(21,112)
銀行貸款－非流動部分	(1,203)
長期服務金撥備	<u>(39)</u>
	160,824
非控股權益	<u>(66,098)</u>
淨資產	<u><u>94,726</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概覽

二零一六年經歷各種難以預料事件，尤其是全球政治不穩定大大影響外匯市場及消費意欲。在電子產品需求疲軟及日圓升值前提下，整體營運環境對本集團而言仍然充滿挑戰。然而，本集團於逆境中展現活力，並於本年度內拓展業務規模及擴闊收入來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業績在銷量方面有所改善，這主要是本集團努力擴展中國大陸市場所致，儘管其賬面影響大部份於本年度內已被人民幣貶值所抵銷。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增持其在台灣從事買賣及生產電解電容器方面有良好聲譽的聯營公司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輝城電子」）之股權。自此，輝城電子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並對本集團作出正面銷售貢獻。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輕微收入增長1.3%至987,027,000港元。本集團繼續透過精簡生產流程及整合資源，嚴守穩健之財務管理原則，故EBITDA已有所增加，且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較去年大幅收窄至14,905,000港元。

作為鋁電解電容器（「鋁電解電容器」）及導電高分子鋁質固態電容器（「高分子電容器」）之主要供應商之一，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向各電子產品行業之全球領先客戶提供先進及優質產品。旗艦品牌SAMXON®及X-CON®在特種分部中仍然維持強勁之市場競爭優勢。本集團於過去數年一直策略性專注於開發具備高科技產品之多元產品平台。於本年度內，被廣泛應用在含中央處理器之產品如伺服器及個人筆記型電腦的疊片式高分子固態電容器（「疊片式高分子固態電容器」）業務取得理想進展。這更確定本集團多元化銷售發展之方向正確，目標於未來數年實現銷售增長。

此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持續致力於環境保護，並於二零一六年繼續大力實施相關政策及行政指令。本集團相信開發新能源相關產業仍是中國大陸發展之必然趨勢。因此，本集團將致力於開發能量儲存系統（「能量儲存系統」）產品，旨在為新節能相關行業之有效節能及儲存應用提供全面解決方案。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銷售收入上升至987,0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74,421,000港元），對比去年增加1.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收購輝城電子以及本集團努力擴展中國大陸市場，從而引致整體銷售量增加，儘管其賬面影響大部份於本年度內已被人民幣貶值所抵銷。

本年度之毛利為163,55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5,04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6.6%，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日圓升值導致本集團原材料成本激增。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內確認因利率掉期公允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2,19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4,647,000港元）。有關利率掉期是指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訂立之若干長期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本集團之未來借貸成本。本集團須於本年度結束時將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之變動入賬至綜合收益表內，惟此項目並不影響本集團之現金流。

本集團EBITDA增加20.8%至101,36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3,942,000港元），而EBITDA比率為10.3%（二零一五年：8.6%）。

本年度虧損大幅減少至13,10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45,838,000港元）。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

業務回顧

市場概覽

於本年度內，由於全球及中國經濟放緩導致電子產品之全球需求持續疲軟，故電容器之營商環境仍面臨挑戰。然而，憑藉與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及其優質產品，本集團仍是環球市場主要電子元件供應商之一。本集團主要產品鋁電解電容器及高分子電容器作為電子產品之主要元件，廣泛應用於從事消費電子及工業市場之不同電子產品市場以及家用電器、燈具及節能裝置。由於優質產品之競爭優勢，本集團得以落實環球供應鏈多元開拓及針對客戶推出優質產品之策略，維持市場佔有率。

除致力於開發及改善現有核心產品外，本集團有長遠業務發展及投資願景。發展使用新能源仍是國際環境及氣候峰會之主要議程。於全球列強中，中國政府非常願意於抑制溫室氣體排放方面擔當主要角色，並一直致力實施多項環境政策及措施，及大力支持推動更清潔綠色環境之發展。在十三五規劃中，中國政府之目標乃進一步增加對新能源產業及相關應用之投資。作為全球極少數能夠生產包含雙電層電容器（「雙電層電容器」）及雙電層電容器模組之能量儲存系統產品供應商，為節能及儲存應用提供全面解決方案，本集團已作好準備把握該市場領域之業務機遇。

營運回顧

本集團於過往數年已成功成為集鋁電解電容器、高分子電容器、雙電層電容器、雙電層電容器模組、電力電子薄膜電容器及疊片式高分子固態電容器等多種關鍵電子元件於一身之主要環球供應商。儘管全球經濟停滯不前，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銷售業績在銷量方面有所改善，乃由於本集團盡力擴展中國大陸市場所致；然而其賬面影響於回顧年度內大部份已被人民幣貶值所抵銷。為進一步擴大業務範圍及全球市場，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完成自國巨股份有限公司增持於台灣註冊成立且主要業務為買賣及生產電解電容器的輝城電子的股權，代價為台幣105,227,360元，此項收購有利於擴大本集團之地域市場及協同發展本集團電容器市場之現有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收購後，輝城電子便成為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並於本年度內對本集團作出較大銷售貢獻。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再刊發公告，再進一步向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額外收購輝城電子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3.80%及2.16%，代價分別為台幣92,217,490元及台幣14,428,830元。收購將使本集團進一步控制輝城電子，以使本集團產生更大協同效應。

鑒於全球及中國市場之新能源相關產業之預期增長前景，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研究及開發（「研發」）包括雙電層電容器及雙電層電容器模組之能量儲存系統產品系列。本集團之能量儲存系統產品系列能為工業能源管理及能量儲存應用提供全面解決方案，有效為引擎驅動之機器節省能源及減少碳排放。本集團正盡力針對各個客戶之要求獲取潛在客戶認證。鑒於中國已逐步實施有利之政府政策，故本集團已做好準備把握來自新能源市場領域之業務機遇。

為維持及增加市場佔有率並提升盈利能力，本集團將繼續精簡生產流程，以便改善營運效率，並採取透過專注於特種客戶群體及減少供應低利潤產品等動作優化銷售及營銷策略。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透過以其強大研發能力所開發之創新及優質產品為客戶增值，藉以維持其市場領導地位及與客戶之長遠關係。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283,11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7,797,000港元）及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7,77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36,000港元），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未償還銀行借貸總額為809,7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3,575,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貿易融資信貸。將於一年內到期以及於第二至第五年到期之銀行借貸金額分別為559,815,000港元及249,93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505,477,000港元及308,098,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借貸總額為全部銀行貸款及貿易融資信貸809,7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3,575,000港元）。所有該等借貸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所採用之利率主要根據浮動利率變動。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後除以權益總值）為41.8%（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480,0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4,453,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1,345,71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5,249,000港元）及流動負債865,6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0,796,000港元），即流動比率為1.5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然而，本集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日圓進行交易。本集團意識到可能因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而產生潛在外匯風險。為降低該等風險，本集團已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展望及前景

二零一六年前所未有之政局為二零一七年之業務環境帶來眾多不明朗因素。本集團相信難以預料之經濟波動或會於短期內持續，故將面對幾項主要挑戰如因疲弱的消費意欲及業務投資而導致持續的低迷需求、由匯率波動所導致之激烈國際競爭以及國家之間潛在之貿易戰。為應付此等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盡力實施雙管齊下之方針，嚴格控制成本及保持其產品質素及研發能力。連同新收購之台灣附屬公司所作之貢獻，本集團有信心在市場上立於不敗之地，並靈活應對市場變動。

儘管宏觀經濟環境嚴峻，但全球發展新能源之趨勢勢不可擋。中國政府已在十三五規劃中增加對新能源相關業務之投資及堅實之扶持政策，彰顯其決心。在國家政策逐漸落實之際，本集團已擁有完善獨特之能量儲存系統產品系列平台，隨時準備把握此等龐大市場機遇。本集團對能量儲存系統產品系列在不久將來成為下一個銷售增長之驅動力抱審慎樂觀之態度。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在香港僱用62名員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名），而包括所有中國及海外辦事處之僱員在內合共為2,574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0名）。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以公平獎賞、具獎勵性、論功行賞及薪酬方案緊貼市場水平為原則。薪酬方案被予以定期檢討。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及與表現掛鉤之花紅。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692,000股股份，代價總額為473,560港元。所有購回股份其後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0.06條註銷。購回細節如下：

日期	購回 股份數目	購買價格		已支付 代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	282,000	0.70	0.68	194,760
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	410,000	0.68	0.68	278,800
總計：	<u>692,000</u>			<u>473,56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其他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刊發日期起，董事資料有所變動並報告如下：

1. 陳達昌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起生效。
2. 馬紹援先生獲委任為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榮陽實業」）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獨立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起生效。彼調任為榮陽實業之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董事資料之其他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

本集團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採納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以下為例外情況：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目前，本公司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於本年度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符合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本公司董事所進行之證券交易。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馬紹援先生（主席）、李秀恒博士及羅國貴先生。彼等並非由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所僱用，與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亦無聯繫。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財務報告等事項。

本集團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本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確定出席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公佈進一步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全部資料之本公司本年度年報，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或之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anyue.com>)並且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往來銀行及客戶給予本集團一貫支持。同時，本人亦由衷感謝董事會全人、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員工一直以來忠誠服務及為本集團成功作出之貢獻。

代表董事會
萬裕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紀楚蓮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紀楚蓮女士、陳宇澄先生、陳達昌先生及王晴明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秀恒博士、羅國貴先生及馬紹援先生。